

社員權利與義務

107年3月27日系學會會議通過

社團成立目的在於幫助系上發展良好教學環境，讓教師與學生建立互動關係，因此本社團義務如下：

1. 舉辦設計相關活動
2. 鼓勵同學積極參與校內活動
3. 協助系上相關活動辦理
4. 提升系所知名度
5. 建立社團良好形象

系學會費收退費方式

107年3月27日系學會會議通過

系費為2000元整(四學年)，每學年活動經費最高以當學年社費繳交總金額四分之一來支出。若學生有轉系或退、轉學情況，系費的退費依比例計算。

選舉罷免與規範

107年3月27日系學會會議通過

正、副會長選舉：

在每學年下學期，以大二班級同學參與為優先，由會長參選人自行尋找副會長人選搭配參選，建議推派出1~3組人選，並由數媒系一到三年級，共六個班的同學進行投票，採一人一票制，票數最高的組別當選為正副會長。

幹部選舉：

由會長及副會長提名，並由會長主持以下幹部投票（執行長、執行秘書、公關、活動、美宣、總務、攝影、器材）以高票者當選後聘任。

正副會長罷免：正、副會長罷免，須經全體社員四分之一提議，投票有效票過半數同意即罷免之。

幹部罷免：幹部之罷免須經全體幹部四分之一提議，經全體幹部投票，有效票過半數同意罷免。

幹部分工

107年3月27日系學會會議通過

- 會長：對外代表本系參與校內活動與執行計畫，並不定期參與系上相關會議，推動系學會整體運作，居中協調幹部工作，建立師生聯繫橋樑，為系學會會議主辦發言，管理系學會一切流程。
- 副會長：協助會長督導系學會事務，並於會長有事缺席時，代表發言及代理其職務，輔佐會長執行各項活動流程，以順利推動計畫與活動。
- 執行長：監督幹部職權，協助正、副會長注意活動細節，審查活動計畫書與相關預算。
- 執行秘書：主要負責系學會會議文書處理，包含：簽到表、會議記錄、活動企劃內容文案，並定期召開幹部會議，掌握系學會活動進度。
- 公關長：宣傳活動項目，統一發佈活動文宣，對外建立良好風評。
- 活動長：掌握所有活動整體流程，帶動活動氣氛與現場指揮及活動場地配置。
- 美宣長：負責本會一切對外文宣，編排各項活動所需文件（海報、手冊、邀請卡）。
- 總務長：費用管理與預算統整，並做到帳務公開透明化，定期與指導老師核對帳務，執行收費、退費跟核銷等相關事宜。
- 攝影長：拍攝影像及錄製影片，並剪輯影片與相片美化等工作。
- 器材長：清點及辦理租借、保管、維修、搬運器材，並於活動前準備相關用具，支援各項相關活動。